



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 第三三一號通告

國民教育交流計劃 — 文化古城尋根之旅

敬啟者：為增加同學對中國歷史、文化及最新國情的認識，本校參加了教育局舉辦的「薪火相傳：中華文化探索與承傳」國民教育交流計劃 — 文化古城尋根之旅。詳情如下：

參訪地點：	北京、上海
參訪日期：	2010年1月31日至2月4日
團費：	港幣八百元(已繳交)
集合地點及時間：	有待教育局通知
負責老師：	朱智明老師、郭智康老師
備註：	1. 學生必需出席1月15日下午二時至四時，在香港灣仔伊利沙伯體育館舉行的「出發禮暨簡介會」。 2. 學生可選擇通過本校集體購買「藍十字旅遊寶」，五天保費為港幣八十四元；家長亦可選擇自行購買旅遊保險，但必須於1月22日前將保單副本交校方保存參考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直接與負責老師聯絡。(電話：2383 4815)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

謹啟

(賴炳華)

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

國民教育交流計劃 — 文化古城尋根之旅

回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得悉上述「國民教育交流計劃 — 文化古城尋根之旅」的活動詳情，

- \*  同意敝子弟參與是項活動，並出席1月15日下午二時至四時，在香港灣仔伊利沙伯體育館舉行的「出發禮暨簡介會」。
- 但不同意敝子弟參與是項活動，原因為：\_\_\_\_\_。
- 同意敝子弟通過學校集體購買「藍十字旅遊寶」，五天保費為港幣八十四元。
- 本人選擇自行為敝子弟購買旅遊保險。

此覆

李求恩紀念中學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學生班別(學號)：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(正楷)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\* 請在適當的加上✓號。